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5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2日以电话结合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学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出席会议监事经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>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3人; 反对、弃权均为0人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正文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人: 反对、弃权均为 0 人。

全体监事认为: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,公司及子

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低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,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,提升公司盈利能力,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,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低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。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,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(公告编号: 2019-052)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赞成3人; 反对、弃权均为0人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是由于承接公司业务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业务团队加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,不会影响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。本次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同意变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,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(公告编号: 2019-055)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

